

卢氏县食用菌食品深加工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三卢公开采购-2025-61、LSGZ[2025]265-ZC149



采 购 人：卢氏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中弘天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3
第四章	评标办法	67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75
第六章	电子化投标文件格式	7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中弘天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卢氏县农业农村局的委托,就卢氏县食用菌食品深加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况及采购范围:

- 1、项目名称: 卢氏县食用菌食品深加工项目
- 2、项目编号: 三卢公开采购-2025-61、LSGZ[2025]265-ZC149
- 3、采购人: 卢氏县农业农村局
- 4、预算金额: ¥4862703.49 元;
- 5、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已落实
- 6、采购内容: 工作范围包括: 购置气泡清洗机、连续预煮机、冷水冷却机、脱水机、鲜菇切片机、鲜菇切丁机、鲜菇卤制机、真空包装机等食用菌加工生产线, 配套供水、供电、叉车等设施设备及安装。
- 7、供货期: 签订合同后 30 日历天 (完成安装及调试)
- 8、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9、质量要求: 合格, 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
- 10、标段: 不划分标段
- 11、质保期: 一年
- 12、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 3.2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2-2024 年任意一年) 财务审计报告或自行承诺。
 - 3.3 供应商提供 2025 年以来任意三个月企业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注: 依法免税的, 应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免税证明材料); 拟派项目负

责人依法缴纳社保或承诺书、身份证及劳动合同等证明材料;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

3.5 供应商须提供本企业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

3.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结束之前通过以下渠道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

4、本项目不接收联合体投标。

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企业做无效标处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和复查。

三、投标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1.时间:2025 年 09 月 30 日 08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0 月 29 日 08 时 40 分;

2.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

3.方式:本项目没有报名环节,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 <http://gzjy.smx.gov.cn>),点击交易平台选择“市场主体登录”,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包含采购内容、技术参数要求等投标所需一切内容)。

办理 CA 证书: <http://www.smxgzjy.org/bwstb/23330.jhtml>

注: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t.cn/A6huPROa>),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每位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4.本项目为全电子招标,不再收取招标文件费用。

四、投标资料的提交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的投标文件为准。规定时间外上传或更改的信息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信息的真实性、有效性、清晰可辩性负责。投标人应及时完善主体库。

五、投标保证金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开标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年10月29日08时40分（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卢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第一开标室；

3.评标地点：卢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第一评标室；

七、其他事项

1、响应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招标文件下载工作。因响应人操作不当问题造成的无法下载招标文件等一切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2、响应人递交的响应文件不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

3、采购人不组织投标单位踏勘现场。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开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业务办理指南。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九、联系方式：

监督单位：卢氏县政府采购办公室

联系人：郭伟静

电话：0398-7863556 13949795722

地址：卢氏县城关镇解放路中段

监督单位：卢氏县食用菌产业技术研究中心

联系人：谢红党

电话：13839899609

地址：卢氏县西街二街坊 62 号

采购人：卢氏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胡明君

电话：13939892201

地址：卢氏县西街二街坊 62 号

代理公司：中弘天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凤华

联系电话：13343986966、13526501863

地址：卢氏县城关镇农贸市场 15 号楼

第二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0	监督单位	监督单位：卢氏县政府采购办公室 联系人：郭伟静 电话：0398-7863556 13949795722 地址：卢氏县城关镇解放路中段 监督单位：卢氏县食用菌产业技术研究中心 联系人：谢红党 电话：13839899609 地址：卢氏县西街二街坊 62 号
1.1	采购人	采购人：卢氏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胡明君 电话：0398-7872492、13939892201 地址：卢氏县西街二街坊 62 号
1.2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公司：中弘天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凤华 联系电话：13343986966、13526501863 地址：卢氏县城关镇农贸市场 15 号楼
1.3	项目名称	卢氏县食用菌食品深加工项目
1.4	标段划分	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1.5	采购内容	工作范围包括：购置气泡清洗机、连续预煮机、冷水冷却机、脱水机、鲜菇切片机、鲜菇切丁机、鲜菇卤制机、真空包装机等食用菌加工生产线，配套供水、供电、叉车等设施设备及安装。
1.6	预算金额	¥4862703.49 元；
1.7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且已落实；
1.8	交货时间	签订合同后 30 日历天（完成安装及调试）
1.9	交货地点	卢氏县
1.10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

1.11	质保期	1 年
1.12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1.1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1.14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不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
2.1	投标人的资质、能力和应 具备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2024 年任意一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自行承诺。 3.3 供应商提供 2025 年以来任意三个月企业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或承诺书（注：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免税证明材料）；拟派项目负责人依法缴纳社保或承诺书、身份证及劳动合同等证明材料；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 3.5 供应商须提供本企业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 3.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结束之前通过以下渠道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 4、本项目不接收联合体投标。 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企业做无效标处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供应商信用记录

		进行甄别和复查。
2.2	踏勘现场	不组织
2.3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2.4	质疑	投标供应商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请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将问题以书面形式提交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否则，将被视为认可本招标文件所有内容。
2.5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招标人如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变更公告方式向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发出，并发布在本次招标公告的同一媒体上，投标供应商应实时关注并及时下载。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6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10 月 29 日 08 时 40 分
2.7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2.8	分包	不允许；
2.9	偏离	/
2.10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性文件（如有）；
2.11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年份要求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
2.12	签字或盖章要求	1、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或签章的，投标供应商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为准； 2、招标文件中要求加盖单位公章的，投标供应商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盖章时，以加盖投标供应商的电子印章为准；
2.13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2.14	履约保证金	无；
2.15	核心产品	食品深加工相关设备，详见采购清单

3.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10 月 29 日 08 时 40 分 开标地点：卢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第一开标室 评标地点：卢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第一评标室
3.2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成员为 5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其余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4 人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3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供应商	否，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3.4	付款方式	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为准，甲乙双方协定。
3.5	无效标条件	1、投标供应商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 2、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承诺函； 3、电子化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4、投标报价低于成本、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5、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6、采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3.6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3.7	本项目所属行业	工业
4.1	代理费	1.招标代理服务收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中标代理服务费，领取中标通知书时由中标人一次性支付。（按照 100 万元以下 1.7%，100-500 万元 1.2%） 2.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提供投标文件（上传稿）纸质资料四套，需加盖单位公章，胶装成册。
		具体要求：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投标人、供应商（以下简称“投标人”）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文件请点击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list.html?SoftTypeC

4.2	电子化交易 注意事项	ode=进行下载。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一、电子化投标 （一）网上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递交形式：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须通过投标人基本账户以转账或电汇的形式缴纳（账户必须是已加入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人或供应商中的账户）。 2、投标人在成功缴纳后，可以将银行回单制作在投标文件中，作为缴纳保证金的依据。 3、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并充分考虑异地跨行转账到账时间等因素，因投标人操作不当或银行到账时间等问题造成开标时间未到达指定账户影响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4、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项目结束后，将通过中心交易平台退还。 5、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可使用电子保函缴纳，开具方式请在首页-交易智库-系统操作指南下载操作手册。 （二）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 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三）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1、投标人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list.html?SoftTypeCode=），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其中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投标人随身携带。 2、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
-----	---------------	--

		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技术联系电话： 400-998-0000 （四）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2、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开标、唱标。 3、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4、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投标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开标时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解密栏中点击报价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投标人解密成功后 10 分钟内向中服务机构通过开标大厅对话框提出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接受投标人的质疑通过开标大厅对话框进行答复并做好书面记录。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	--	--

		6、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发起质疑。供应商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7、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30 分钟内）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未收到回复的，视为投标人放弃回复，评标委员会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 二、相关证书原件的提交 （一）投标人应保证上传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因投标人上传原因导致应得分项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上条款。
--	--	--

一、总则

1、项目概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投标费用

2.1 投标供应商承担其电子化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3、定义及解释

3.1 货物：系指投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而提供的设备、工具、备品备件、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3.2 服务：系指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安装、调试、验收、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

3.3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 采购代理机构：指受招标人委托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

3.5 投标人：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并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3.6 公章——指投标人的行政章，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加盖其他印鉴的投标文件（如合同章、投标专用章、有序号的章等印鉴）。

3.7 天（日）——除特别指明外，指日历天。

3.8 偏离（或偏差）：投标文件的响应相对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偏差，该偏差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为正偏离；劣于的，为负偏离。

4、合格的投标供应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保证

5.1 投标供应商应保证在电子化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二、招 标 文 件

6、招标文件的组成

6.1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内容、采购项目要求、评标及定标、合同样本、投标文件格式及发出的补充性文件。

6.2 投标供应商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内容、格式、表格和所涉及的相关规范。如果投标供应商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电子化投标文件和资料的,或者电子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将导致电子化投标文件不被接受,其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己负责。

7、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供应商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请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将问题以书面形式提交招标代理机构(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否则,将被视为认可本招标文件所有内容。

8、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8.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任何部分若有任何疑问,请以书面形式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需要可以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或是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内容都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址上公布。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8.2 当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文件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修改文件为准。

8.3 为使投标人在编写 投标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人可以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具体时间将在修改补充通知中明确。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址上公布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编制

9、特别说明

9.1 投标语言

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文件可以用英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9.2 计量

在电子化投标文件所有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所有资料 and 文件均应是真实的和有效的,如有作假,则将该投标供应商的投标作无效标处理,若中标后发现有上述行为的,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且该投标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9.4 投标供应商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电子化投标文件。投标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电子化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9.5 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电子版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化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化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电子化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电子化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拒收。

10、投标货物和服务的文件

10.1 投标货物合格文件:

10.1.1 产品主要技术参数、产地来源表等资料。

10.2 投标供应商必须对招标文件中参数的技术要求逐项、逐条明确答复;应逐项填写“技术参数偏离表”,投标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中的规定要求有偏离的,应详细说明偏离情况。

11、投标有效期

11.1 电子化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时起开始生效，投标有效期为 60 天。

11.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征求投标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信函、传真等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且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供应商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

12、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函、投标报价一览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投标承诺函、投标供应商情况、综合标、其他资料等；（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13、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

13.1 投标供应商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政府采购项目文件格式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政府采购项目文件格式后缀为.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投标供应商随身携带。

14、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署

14.1 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供应商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供应商通过 CA 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件下载”中查看。

四、电子化投标文件的上传

15、投标文件上传

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电子化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16、投标截止时间

16.1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见本须知前附表规定。

16.2 采购人可按本须知第 8 条规定以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供应商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16.3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少于 3 个的，采购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16.4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6.4.1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电子化投标文件。

五、开标

17、开标

17.1 采购人按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供应商参加。开标会议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在有关部门监督下进行。

17.2 开标程序：

17.2.1 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

17.2.2 介绍本项目的情况；

17.2.3 宣布开标会议纪律；

17.2.4 介绍参会的采购人、监督人等与会人员；

17.2.5 开标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电子化投标文件，按时在线解密。解密全部完成后，向所有投标供应商公布投标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

17.3 开标会议结束，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1 项的要求，对投标供应商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的，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不得进入下一评标过程。

17.4 采购人将符合资格审查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提交于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比较。

17.5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17.5.1 电子化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无效电子化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因投标供应商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供应商之外的原因造成电子化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供应商有权要求责任方赔偿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部分电子化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电子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

17.5.2 若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后，有效电子投标文件不足三家的，本项目应予废标。

17.5.3 采购人将有效电子化投标文件，送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比较。

六、评标

18、评标委员会

18.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

18.2 评标委员会成员为 5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其余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4 人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与投标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人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18.3 开标结束后，开始评标。评标工作在相关部门监督下，采用保密方式进行。

19、评标过程的保密

19.1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供应商合同为止，凡属于对电子化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及其他任何与评标有关的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19.2 在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供应商向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9.3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供应商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供应商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20、评标纪律

20.1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不得透露对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它情况。

20.2 除投标须知第 25 条款的规定以外，开标以后至授予中标通知书前，任何投标供应商均不得就与其电子化投标文件有关的问题主动与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发生联系。

20.3 如果投标供应商试图对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施加影响，则将导致该投标供应商的电子化投标文件被拒绝。

21、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澄清

21.1 为有助于电子化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对电子化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电子化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根据本须知规定，凡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22、电子化投标文件的初步评审

22.1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首先评定每份电子化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电子化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供应商的义务方面没有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差异或保留将不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22.2 如果电子化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22.3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代表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资料;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4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其投标文件技术方案、技术参数模糊响应或虚假响应,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代表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资料;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不能证明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5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按无效标处理:

- (1) 投标供应商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
- (2) 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承诺函;
- (3)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 (4)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5) 采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
- (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8)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

22.6 废标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有下列条件之一的,应予废标处理: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 未按本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供应商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3、电子化投标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23.1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3.1.1 电子化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3.1.2 对不同文字文本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3.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并不影响评标工作。

24.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24.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仅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24.2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招投标文件规定,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制定本次招标评标办法。并按照“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比。

24.3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就电子化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24.4 评标时,投标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或最高的投标供应商。

24.5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须知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24.6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技术指标仍相同的,按商务标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以上各项都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供应商。

七、定标、授予合同

25、合同授予标准

25.1 本招标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评标办法确定的中标供应商。

25.2 评标委员会经采购人授权,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当确定中标的中标供应商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序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以此类推。

26、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利

26.1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保留对货物数量予以适当增减的权利。供应商不得在此情况下对投标文件作出修改,如价格、交货时间、售后服务等。

27、采购人拒绝投标的权利

27.1 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或最高的中标候选人。

28、中标通知

28.1 采购人和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政府采购项目评审结束后,当天内完成评标报告报送、中标成交供应商的确定、中标公告发布、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等工作。

28.2 《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9、合同协议书的签署

29.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供应商的电子化投标文件订立书面采购合同,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采购人应当在合同签订后1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公示采购合同,并完成合同备案。

29.2 中标供应商如不按本投标须知的规定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并做出相应的处罚,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0.纪律和监督

30.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采购人的监督部门在招标过程中有履行全程监督的权力。

30.2 对投标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投标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0.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本项目招标文件“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0.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30.5 质疑

投标供应商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必须在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递交。投标供应商应保证提出的质疑内容和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国家有关规定予以答复。

30.6 投诉

投标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采购人纪检监察部门投诉、必须实名举报。投标供应商应保证提出的投诉内容和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监督机构将按国家有关规定予以答复。

30.7 处罚

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投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成员及相关人员等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各单位及个人,均应在招标、投标、合同执行等过程中保持廉洁并遵守职业道德;如不遵守国家相关法律和规定,或有腐败、欺诈行为,将按国家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因中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串标、围标或采用其他违法行为获取中标的,一旦被有关单位发现,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中标人应赔偿由此给发包人带来的一切损失。

30.8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八、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1.1 采购人不承诺最低价中标,而且采购人没有义务解释说明未中标原因。

31.2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31.3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

31.4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附件 1: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附件 2

卢氏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书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卢氏县政府采购活动！

近年来，卢氏县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加大对中小企业支持力度，创新运用“政采贷”信贷产品，畅通中小企业融资“绿色通道”，为企业发展提质增效注入金融活水。

为更好满足中小微供应商短、频、急的资金需求，帮助中小微企业解决融资难题，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服务市场主体推动经济稳健发展，我县各金融机构着力优化产品服务、无需抵押担保、简化审贷程序、缩短审贷周期，为供应商合同融资贷款提供便利条件，现编制《卢氏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书》，方便中小企业供应商朋友们进一步了解政府采购融资政策和获取贷款的流程。

特别提醒：该告知书仅统计了我县部分可以提供线上融资的金融机构，凡参与我县政府采购项目，有融资需求的本地或外地中标（成交）供应商，均可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进入“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申请融资服务，凡在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登记的金融机构均可开展融资贷款业务。对“政采贷”工作开展过程中发现的新问题、新情况或者建议意见，及时向我县财政部门反馈。

联系电话：0398-7863556

承接银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氏支行	张江涛	1873985020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氏县支行	代仁旺	18939062604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氏支行	李博	15839857887

附件 3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 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 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 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附件 4: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 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 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 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上述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使用至 2019 年 6 月 1 日。

3.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 5:

附件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 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3 服务器		HJ2507 网络服务器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8 网络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9 计算机工作站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99 其他计算机设备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3 热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499 其他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HJ2517 扫描仪
3	A020202 投影仪			HJ2516 投影仪
4	A020201 复印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5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6	A020210 文印设备	A02021001 速印机		HJ472 数字式一体化速印机
7	A020301 载货汽车（含自卸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8	A020305 乘用车（轿车）	A02030501 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A02030599 其他乘用车（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9	A020306 客车	A02030601 小型客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0	A020307 专用车辆	A02030799 其他专用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1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5 空调机组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12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2 空气调节电器	A0206180203 空调机	HJ2535 房间空气调节器
		A02061808 热水器		HJ/T362 太阳能集热器

13	A020619 照明设备	A02061908 室内照明灯具		HJ2518 照明光源
14	A020810 传真及数据数字通信设备	A02081001 传真通信设备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15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A02091003 特殊功能应用电视设备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16	A0601 床类	A060101 钢木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04 木制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99 其他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7	A0602 台、桌类	A060201 钢木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05 木制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99 其他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8	A0603 椅凳类	A060301 金属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02 木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99 其他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9	A0604 沙发类	A060499 其他沙发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0	A0605 柜类	A060501 木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03 金属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99 其他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1	A0606 架类	A060601 木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602 金属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2	A0607 屏风类	A060701 木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702 金属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3	A060804 水池			HJ/T296 卫生陶瓷
24	A060805 便器			HJ/T296 卫生陶瓷
25	A060806 水嘴			HJ/T411 水嘴
26	A0609 组合家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7	A0610 家用家具零配件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8	A0699 其他家具用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9	A070101 棉、化纤纺织及印染原料			HJ2546 纺织产品

30	A090101 复印纸 (包括再生复印纸)			HJ410 文化用纸
31	A090201 鼓粉盒 (包括再生鼓粉盒)			HJ/T413 再生鼓粉盒
32	A100203 人造板	A10020301 胶合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2 纤维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3 刨花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4 细木工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99 其他人造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33	A100204 二次加工材, 相关板材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 (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34	A100301 水泥熟料及水泥	A10030102 水泥		HJ2519 水泥
35	A100303 水泥混凝土制品	A10030301 商品混凝土		HJ/T412 预拌混凝土
36	A100304 纤维增强水泥制品	A10030402 纤维增强硅酸钙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403 无石棉纤维水泥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7	A100305 轻质建筑材料及制品	A10030501 石膏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503 轻质隔墙条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8	A100307 建筑陶瓷制品	A10030701 瓷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4 炻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5 陶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99 其他建筑陶瓷制品		HJ/T297 陶瓷砖
39	A100309 建筑防水卷材及制品	A10030901 沥青和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3 自粘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6 高分子防水卷材(片)材		HJ455 防水卷材
40	A100310 隔热、隔音人造矿物材料及其制品	A10031001 矿物绝热和吸声材料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1002 矿物材料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41	A100601 功能性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2	A1003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	A10039901 其他非金属建筑材料		HJ456 刚性防水材料

43	A100602 墙面涂料	A10060202 合成树脂乳液内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03 合成树脂乳液外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99 其他墙面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4	A100604 防水涂料	A10060499 其他防水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5	A100699 其他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6	A100701 门、门槛			HJ/T 237 塑料门窗/HJ459 木质门和钢质门
47	A100702 窗			HJ/T237 塑料门窗
48	A170108 涂料(建筑涂料除外)			HJ2537 水性涂料
49	A170112 密封用填料及类似品			HJ2541 胶粘剂
50	A180201 塑料制品			HJ/T226 建筑用塑料管材/HJ/T231 再生塑料制品

注：环境标志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

附件 6: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 (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卢氏县食用菌食品深加工项目
- 2、项目编号：三卢公开采购-2025-61、LSGZ[2025]265-ZC149
- 3、采购人：卢氏县农业农村局
- 4、预算金额：¥4862703.49 元；
- 5、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 6、采购内容：购置气泡清洗机、连续预煮机、冷水冷却机、脱水机、鲜菇切片机、鲜菇切丁机、鲜菇卤制机、真空包装机等食用菌加工生产线，配套供水、供电、叉车等设施设备及安装。
- 7、供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日历天（完成安装及调试）
- 8、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9、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
- 10、标段：不划分标段
- 11、质保期：一年
- 12、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二、采购清单及参数要求

清洗漂烫						313250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价 (含税)	合价 (含税)
1	浸泡池	套	1.尺寸：2000mm*1000mm*500mm 2.材质：SUS304 不锈钢，厚度 2.5mm 3.过滤排水阀门	2	4360	8720

2	清洗机	台	1.功率参数：电压 AC380V，功率 7.75 KW，额定电流 20.61A； 2.设备外形尺寸：长 6500mm，宽 1660mm，高 2400mm； 3.清洗机槽尺寸：长 6000mm，宽 1400mm，深 600mm，板厚 4mm，SUS304 材质，底部 V 型排水；立柱采用 60*60*4 不锈钢方管 SUS304 材质； 4.活动式网带架：可分离式网袋架、采用板厚 4mmSUS304，底层网带采用 1200mm 宽不锈钢冲孔板带； 5.气泡发生器：4KW 高压风机，铝合金 外壳； 6.超声波清洗： 8 个超声波震头； 7.传动系统：传动采用 1.5KW 齿轮减速机，链条传动； 8.冲洗出料：出料头设置过喷淋滤段，设置三道喷淋冲洗（喷水管和喷头），喷淋水泵采用不锈钢泵，功率 2.2 KW； 9.同步提升式，减速机功率 0.55KW； 10.独立配电箱及自动化控制器； 11.运行保障：满足技术方案的产量需求，设备用料达到食品生产的相关要求； 12.包含安装、调试、设备管理人员培训。约定的运行期内检修及维护。	1	56680	56680
3	漂烫预煮机	台	1.电压：AC380V/220V，功率： 7KW。 2.规格尺寸：设备外部尺寸长 11700mm，宽 1740mm，高 2400mm，预煮槽设计板厚 4mm；设计整体落地支撑，底脚轮 6 个。 3.保温层采用 80mm 保温板，外包装采用板厚 1.5mmSUS304。 4.链板支架厚 4mmSUS304，预煮通道设计 200mm 高，上有压料网带，压料采用不锈钢螺旋网带，宽 1200mm，螺距 2mm 节距 12mm，上下两层网带架独立。 5.中间用柱式连接，下层采用不锈钢板带冲孔 3mm，提升采用不锈钢双排链条式，SUS304 材质。 6.独立配电箱及自动化控制器。 7.运行保障：满足技术方案的产量需	1	163500	163500

			求，设备用料达到食品生产的相关要求。 8.包含安装、调试、设备管理人员培训。 约定的运行期内检修及维护。			
4	斗式上料提升机	台	1.功率参数：AC380V，0.75KW。 2.规格尺寸：总尺寸 4300mm*1000mm*2300mm（长*宽*高）；输送带宽 600mm，304 不锈钢料斗；输送带架体采用 3 mm 厚 304 不锈钢板成型，挡板高 80mm，主架体采用 40mm*60mm*3mm（304 不锈钢矩形管） 3.其他：设备底部安装接水渣盘；设备整体采用集中智能控制。 4.运行保障：满足技术方案的产量需求，设备用料达到食品生产的相关要求。包含安装、调试、设备管理人员培训。约定的运行期内检修及维护。	1	16350	16350
5	自动离心脱水机	台	1.尺寸规格：双脱桶并联，脱水桶直径 750mm 高 1000mm。 2.材质： SUS304 不锈钢，厚 4mm。 3.全自动电脑控制，转速大于 1200 转/分钟，运行不抖动、运营平稳。 4.运行保障：满足技术方案的产量需求，设备用料达到食品生产的相关要求。 5.包含安装、调试、设备管理人员培训。 约定的运行期内检修及维护。	1	68000	68000
	分部小计					313250
卤制线						360875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价 (含税)	合价 (含税)
1	物料提升机	台	1.功率参数：AC380V，0.75KW。 2.规格尺寸：总尺寸 4300mm*1000mm*2300mm（长*宽*高）；输送带宽 600mm，304 不锈钢板带；输送带架体采用 3 mm 厚 304 不锈钢板成型，挡板高 80mm，主架体采用 40mm*60mm*3mm（304 不锈钢矩形管） 3.其他：设备底部安装接水渣盘；设备整体采用集中智能控制。 4.运行保障：满足技术方案的产量需求，设备用料达到食品生产的相关要求。包含安装、调试、设备管理人员培训。约定的运行期内检修及维护。	1	16350	16350

			求，设备用料达到食品生产的相关要求。包含安装、调试、设备管理人员培训。约定的运行期内检修及维护。			
2	卤制机	套	1.额定电压 AC380V，功率： 7KW，电流： 18.5A。 2.蒸制槽外部长 11000mm，宽 1360mm，深 690mm。 3.槽体采用板厚 4mmSUS304 成型。 4.有 80*80*4mm 顺势 4 条。 5.保温设计采用 80mm 保温板，采用整体外包装式，板厚 1.5mmSUS304。 6.加热管采用直径 38mm 无缝不锈钢管，厚 4mmSUS304。 7.刮渣采用不锈钢 304 链条 25.4mm。 8.传动采用 1.5KW 减速机，上下同步传动，同步减速机三台，防止偏移和下落，减速机 RV110 传动采用 RV75 功率 0.75KW。 8.配自动卤水添加桶，容积 1000mm ³ 蒸汽盘管加热。 9.运行保障：满足技术方案的产量需求，设备用料达到食品生产的相关要求。 10.包含安装、调试、设备管理人员培训。约定的运行期内检修及维护。	1	265500	265500
3	脱卤机	套	1.电压 AC380V，功率 3+3K0 -W 加变频器调速。 2.设备外形尺寸长 2000mm，宽 1200mm，高 1300mm。 3.设计接料桶直径 800mm*700mm（直径*高），外桶板厚 4mmSUS304。 4.双桶并排式 304 不锈钢板厚 2mm，800 mm*1000mm（直径*高）两个，脱卤桶 3 04 不锈钢板厚 4mm，700mm*700（直径* 高）两个 5.冲孔 2mm，设备传动采用皮带传动式，转速不低于 1200 转/分钟。 6.抽卤泵采用卫生级功率 1.5KW 出口 32 mm。 7.运行保障：满足技术方案的产量需求，设备用料达到食品生产的相关要求。 8.包含安装、调试、设备管理人员培	1	54500	54500

			训。约定的运行期内检修及维护。			
4	卤汤加热配汤罐	台	1.功率参数：AC380V，0.75KW。 2.规格尺寸：总尺寸1500mm*1200mm*2200mm（长*宽*高），主体体采用3mm厚304不锈钢板成型，外层4毫米 3.其他：设备上部安装蒸汽接口、温度表、水位计、内带搅拌；设备整体采用集中智能控制。 4.运行保障：满足技术方案的产量需求，设备用料达到食品生产的相关要求。 5.包含安装、调试、设备管理人员培训。约定的运行期内检修及维护。	1	24525	24525
	分部小计					360875
切片切丁						111990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价 (含税)	合价 (含税)

1	切片机	台	水冲式切片机 1.外径：350mm，电机：Y112M-4 4KW，产量：1000-3000kg/h。 2.重量：350kg。 3.尺寸：1100*1100*1600mm。 4.机架：45*75*2.0mmSUB 不锈方管制作。 5.机身：1.5mmSUS304 不锈钢板制作。 6.输送：中心距 750mm 螺距 7mm 节距 11 mm，丝径 1.5mm 穿轴 7mm 穿轴间距 127mm，链条标准 5 分，间距 15.875mm；轴、轴承均采用 sus304 不锈钢材制作。 7.运行保障：满足技术方案的产量需求，设备用料达到食品生产的相关要求。 8.包含安装、调试、设备管理人员培训。约定的运行期内检修及维护。	1	62000	62000
2	切丁机	台	三维切丁机 1.规格尺寸：SUS304 不锈 钢.1100mm*1100mm*1600mm。 2.功率：电机 4KW，产量 1000-3000kg/h 3.生产参数：可切 1.6-11mm 片型，可切丁 3*3*（1.6-11），4*4*（1.6-11），5*5*（1.6-11），6*6*（1.6-11），8*8*（1.6-11），10*10*（1.6-11） 4.运行保障：满足技术方案的产量需求，设备用料达到食品生产的相关要求。 5.包含安装、调试、设备管理人员培训。约定的运行期内检修及维护。	1	38000	38000
3	料斗车	台	1.材质：不锈钢，800*800*600 2.手推三轮	10	1199	11990
	分部小计					111990
油炸机						494290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价 (含税)	合价 (含税)
1	无碳化油炸机	台	无碳化油炸机含蒸汽换热器 1.额定电压 380V/220V，功率 120+3+1.5+0.75+1.5+0.75=127.5KW。 2.规格尺寸：设备外部尺寸：12300mm*宽*1700mm*高 2400mm，油炸机油炸槽尺寸：长 12000mm*宽 1280mm*深 318mm。板厚 4mm304 不	1	369800	369800

			锈钢成型，设置防变形弓型槽；加固采用 80mm*80mm*4mm 不锈钢管，600mm 一根；保温层采用厚 80mm 高密度保温板，外包装采用厚 1.5mm304 不锈钢板成型。 3.采用蒸汽瞬间二次升温加热系统，使蒸汽温度瞬时达到 240 度以上，从而实现食品物料无碳化油炸。 4.循环油泵采用 11KW 导热油循环泵。 5.网带架采用板厚 5mmSUS304，二层分离设计，方便清洗。增加热胀槽防弯设计。上下层网宽 1000mm SUS304 材质，传动采用齿轮减速机，功率 1.5KW。 6.洗油机配备 3T 的真空处理。 7.配二氧化碳自动灭火器。 8.运行保障：满足技术方案的产量需求，设备用料达到食品生产的相关要求。 9.包含安装、调试、设备管理人员培训。约定的运行期内检修及维护。			
2	滤油机	台	1.电压 AC380V，功率 2.2KW。 2.外部尺寸直径 800mm，高 1200mm，板厚 5mmSUS304。 3.过滤采用三层滤纸型，密封件采用四氟硅胶耐高温耐油。 4.配备直径 60mm 高温过滤油管二条，每条长 3000mm。 5.运行保障：满足技术方案的产量需求，设备用料达到食品生产的相关要求。 6.包含安装、调试、设备管理人员培训。约定的运行期内检修及维护。	1	49050	49050
3	酸洗机	台	1.功率参数： AC380V，3.75KW。 2.规格尺寸：总尺寸 2000mm*1000mm*2600mm（长*宽*高）；主体采用 3mm 厚 304 不锈钢板成型，主架体采用 40mm*60mm*3mm（304 不锈钢矩形管）带蒸汽接口 3.其他：设备底部安装真空循环泵；设备整体采用集中智能控制。 4.运行保障：满足技术方案的产量需求，设备用料达到食品生产的相关要求。	1	58000	58000

			求。 5.包含安装、调试、设备管理人员培训。 约定的运行期内检修及维护。			
4	控制柜	台	油桶控制电箱 1.智能控制系统，不锈钢外壳。	1	17440	17440
分部小计						494290
拌料调味						266350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价 (含税)	合价 (含税)
1	上料提升机	台	1.功率参数：AC380V，0.75KW。 2.规格尺寸：总尺寸 4300mm*1000mm*2300mm（长*宽*高）；输送带宽600mm，304不锈钢板带；输送带架体采用3mm厚304不锈钢板成型，挡板高80mm，主架体采用40mm*60mm*3mm（304不锈钢矩形管） 3.其他：设备底部安装接水渣盘；设备整体采用集中智能控制。 4.运行保障：满足技术方案的产量需求，设备用料达到食品生产的相关要求。 5.包含安装、调试、设备管理人员培训。约定的运行期内检修及维护。	1	16350	16350
2	多头八角拌料机（含液体输送机、粉料输送机）	台	连体八搅锅（含料斗、控制系统） 1.电机：三相电机带罩子。 2.规格尺寸： 2800mm*600mm*900mm（长*宽*高），50*50*2mm方管激光切割厚2.0mm，桶身直径1.2米厚1.5mm，桶底实厚8mm。 3.备注：八角锅搅叶改进，锅壁不粘物料，倒料时锅匀速下降。管材和板材全部激光切割下料	2	125000	250000

			4.运行保障：满足技术方案的产量需求，设备用料达到食品生产的相关要求。 5.包含安装、调试、设备管理人员培训。约定的运行期内检修及维护。 进八角锅料斗 1.规格尺寸：（长*宽*高） 1400mm*1400mm*1200mm(长*宽*高)， 304 不锈钢 壁厚 1.2。 2.气缸放料。			
	分部小计					266350
包装机						2053840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价 (含税)	合价 (含税)
1	螺杆电子秤给袋式包装机	台	1.机械工位：十工位。 2.包装袋类型：自立袋、手提袋、拉链袋，四边封袋、三边封袋、纸袋等复合袋。 3.包装袋尺寸：袋宽： 80~200mm，袋长：100~380mm。 4.包装速度：10 克~1500 克。 5.封口方式与尺寸：直纹+网纹。 6.机器重量：1200KG。 7.总功率：9.8KW。 8.压缩空气消耗量：≥0.6 立方米/分。 9.外形尺寸： 1600mm*1400mm*1450mm。 10.材质：外露，物料接触部分全 304 不锈钢；传动及支撑机架全钢铁。 11.配件：1.6 升震动组合成 1 台，众横推 1 台，鱼仔下料器一台，注液泵一台，真空泵 2 台，冷水机一台集中堆料/供料平台 1 台。 12.运行保障：满足技术方案的产量需求，设备用料达到食品生产的相关要求。 13.包含安装、调试、设备管理人员培训。约定的运行期内检修及维护。	1	395000	395000

2	给袋式包装机	台	1.机械工位： 10 工位+12 真空腔体，环形下料器，含注液泵。 2.包装材料：铝箔袋、四边封袋、纸袋等复合袋。 3.包装袋尺寸：宽：55~130mm 长：80~180mm。 4.包装速度：80-90 包/分。 5.总功率：14.245KW。 6.机器重量：3500KG。 7.外型尺寸：2800mm*1550 mm *1750mm。 8.压缩空气消耗量：≥0.8 立方体/分（压缩空气由用户自行提供）。 9.材质：外露，物料接触部分全 304 不锈钢。 10.配件：环形下料器两套真空泵 2 台，冷水机 1 台。 11.运行保障：满足技术方案的产量需求，设备用料达到食品生产的相关要求。 12.包含安装、调试、设备管理人员培训。约定的运行期内检修及维护。	4	325000	1300000
3	集中气动系统	套	包装机气动系统 1.组成：螺杆式空压机，储气罐，冷冻式干燥机，过滤器 3 个（三级过滤）、整个供气管道。 2.功率参数：压缩机 45KW，排气量 6.5 m³/min，排气压力 0.8Mpa。碳钢储气罐 0.8mpa，冷冻式干燥机处理量 7m³/min，过滤器处理量 7m³/min。	2	41420	82840

4	杀菌	台	1.设备额定电压： AC380V，功率： 10KW。 2.规格尺寸： 1200mm*4000mm（直径* 高），容积约 4.5m ³ ，最高工作压力 0.35mpa，最高工作温度 143℃，锅体材质： SUS304，锅体壁厚 5mm。 3.其他：带热交换器，智能杀菌控制系统。 4.使用配套的杀菌盘、托盘架子、小车。每套设备配件数量如下： 4.1 杀菌盘 48 个，规格尺寸： 1000mm*800mm*100mm（长*宽*深），壁厚 1.5mm 304 不锈钢； 4.2 托盘架 8 个，规格尺寸： 1000mm*800mm*450mm，每个架子配 4-5 个杀菌盘 ； 4.3 小车 8 个，规格尺寸： 配套托盘车使用。平面尺寸 1000mm*800mm，底部 4 轮。	2	138000	276000
	分部小计					2053840
清洗冷干						186390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价 (含税)	合价 (含税)
1	浮力选包机	台	1.额定电压： 380V，功率： 3KW+1.1+0.55+0.37KW=5KW。 2.规格尺寸： 总尺寸 6000mm*宽 1620mm*高 1200mm，设备槽长 5700mm*宽*1460mm*深 500mm（V 型）板厚 4mmSUS304，立柱采用 50mm*50mm*3mmSUS304 方管。 3.配件：板带宽 1200mm，采用 3mm 厚冲孔不锈钢板；底部设计入料段 3000 设计有气网带架采用板成型，板厚 4mmSUS304；传动采用 1.1KW 齿轮减速机。侧面输送采用减速机，侧输送网带宽 350mm 菱形网带；提升采用双立柱同步提升式，减速机功率 0.55KW。 4.其他：底部设计底脚轮和底脚螺栓，PLC 智能控制，预留网线接口。 5.运行保障：满足技术方案的产量需求，设备用料达到食品生产的相关要求。 6.包含安装、调试、设备管理人员培训。约定的运行期内检修及维护。	1	43600	43600

2	清洗冷却机	台	包装袋清洗机 1.额定电压： AC380V， 功率： 5.15KW. 2.规格尺寸： 总尺寸 6000mm*宽 1620mm *高 1200mm， 设备槽长 5700mm*宽*1460 mm*深 500mm（V 型）板厚 4mmSUS304， 中间设置排水阀门；立柱采用 60mm*60 mm*4mmSUS304 方管。 3.配件：板带宽 1200mm，采用 6mm 厚冲 孔不锈钢板；底部设计直径 76mm 不锈钢气管，分管采用 38mm 打孔，高压气泵采用 4KW 高压螺旋泵，传动采用 1.5KW 齿轮减速机。提升采用四柱式同步 提升式。 4.其他：底部设计底脚轮和底脚螺栓，出料处设计有水槽喷淋，防止将泡沫带入清洗槽，控制采用集中统控方式，预留网络接口。 5.运行保障：满足技术方案的产量需求，设备用料达到食品生产的相关要求。 6.包含安装、调试、设备管理人员培训。约定的运行期内检修及维护。	1	56680	56680
3	包装袋风干机	台	反转烘干机 1.设备额定电压： AC380V， 功率： 28. 5KW。 2.规格尺寸： 总尺寸： 长 12000mm*宽 1300mm*高 1400mm， 设备框架采用厚 4 mmSUS304 成型。立柱采用 60mm*60mm* 3mm 不锈钢方管，底部安装活动底轮，输送带采用不锈钢网带宽 1200mm，节距 12mm。 3.运行参数：设备分 8 次反转，平均 12 00 转就反转一次；每个反转段 0.75KV 多叶片风机 6 台，共计 36 台；出料段加热烘干，烘干源为蒸汽换热式，风机直径 800mm。转动采用齿轮减速机，功率 1.5KW。 4.其他：PLC 触摸显示屏智控系统。 7.运行保障：满足技术方案的产量需求，设备用料达到食品生产的相关要求。 8.包含安装、调试、设备管理人员培训。约定的运行期内检修及维护。	1	86110	86110

	分部小计					186390
化实验室						44445.22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价 (含税)	合价 (含税)
1	压力蒸汽灭菌器	台	XFH-40CA	1	4450	4450
2	磁力搅拌器	台	0-2500r/min	1	130.8	130.8
3	压力表	个	Y-100	1	65.4	65.4
4	压力表	个	Y-150	1	65.4	65.4
5	电热恒温培养箱	台	DNP-9162-III (160L5 °— 65 °)	1	3600	3600
6	电热鼓风干燥箱	台	101-A	1	735	735
7	数显温度计	个	50 °— +500 °	2	30.52	61.04
8	数显温湿度计	个	0-100RH	2	30.52	61.04
9	温度探头 PT100	个	PT100	2	218	436
10	游标卡尺	个	0-200	2	34.88	69.76
11	千分尺	个	0.1mm, 0.02mm, 0.05mm	2	119.9	239.8
12	碱式滴定管	个	0-25ml	10	22.89	228.9
13	碱式滴定管	个	0-50ml	10	22.89	228.9
14	酸式滴定管	个	0-25ml	10	25.07	250.7
15	酸式滴定管	个	0-50ml	10	25.07	250.7
16	铁架台	个	0-50ml	4	30.52	122.08
17	玻璃温度计	个	(-50 °— 50 °)	10	3.05	30.5
18	玻璃温度计	个	(0 °--300 °)	10	3.05	30.5
19	电子天平	个	0.01	1	218	218
20	电子天平	个	0.001	1	570	570
21	电子天平	个	0.0001	1	1500	1500
22	电子称	个	FSC-200	2	283.4	566.8
23	电子称	个	FSC -300	2	327	654
24	包装袋真空测试仪	个	0— -90KPa	1	3052	3052
25	PH 计	个	0.0~14.0PH	1	1580	1580
26	数显糖度计	个	0— -90%	1	599.5	599.5
27	振荡器	个		1	599.5	599.5
28	传递口	个	55CM*50CM*50CM	1	490.5	490.5
29	纯净水制水机	台	WG203/WG250B/WG250W	1	959.2	959.2
30	冰箱	台		1	780	780
31	电子显微镜	台		1	500	500

32	水份测试仪 MB35	台	MB35	1	13000	13000
33	旋转蒸发仪	台	SN-RE-501	1	3000	3000
34	阿贝折光仪	台		1	1253.5	1253.5
35	超净工作台	台	100 级@≥0.5 um	1	795.7	795.7
36	实验药品	项		1	3270	3270
	分部小计					44445.22
油豆皮机						270000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价 (含税)	合价 (含税)
1	油豆皮机	台	油豆皮挤出机及牵引机 1.规格尺寸：长 2650mm*宽 88mm*高 189 0mm。 2.定制：四区 6 千瓦电磁外加热，轴内 2.5 千瓦加热三相电机 13.5KW 3.产能：80-100 公斤/小时左右油豆皮，油豆皮成品厚度 0.17 毫米最大厚度≤0.3 毫米，宽度 260--280 毫米 4.主机外包装材质：不锈钢 5.轴筒：38 铬钼铝渗氮钢 6.螺旋轴：45 号碳钢镀耐磨涂层。 7.运行保障：满足技术方案的产量需求，设备用料达到食品生产的相关要求。 8.包含安装、调试、设备管理人员培训。约定的运行期内检修及维护。	2	135000	270000
	分部小计					270000
其他						761273.27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价 (含税)	合价 (含税)
1	箱式变压器	套	1、组合型成套欧式箱式变电站 2、电压（kV）： 10 3、容量（KVA）：250 4、不含基础	1	105000	105000
2	箱式变压器	套	1、组合型成套欧式箱式变电站 2、电压（kV）： 10 3、容量（KVA）：500 4、不含基础	1	175000	175000
3	翻转夹层锅	台	1.电源：380V 50Hz，蒸汽加热，搅拌 功率： 1.5Kw， 2.锅体容积： 600L	1	10900	10900
4	金属探测仪	台	1.产品包装探测使用精度 0.25mm	1	23900	23900

5	不锈钢工作台	台	1.成套不锈钢工作台	4	1526	6104
6	纯水机供水系统	套	1.原水箱: ≥2 吨, 两个, 配 3KW 水泵。 2.规格尺寸: 主机支架 2400mm*1000mm*1800mm, 不锈钢焊接支架。 3.预处理过滤系统: 石英砂过滤器 1000mm*2000mm (直径*高), 活性炭过滤器 1000mm*2000mm (直径*高), 阻垢剂系统: 计量泵、加药箱、阻垢剂。产水量 3m³/h 4.RO 反渗透系统: 双级过滤, 配备双过滤桶及 RO 膜滤芯。产水量 3m³/h 5.其他配件: 主机泵 7.5KW, 纯水流量表, 废水流量表, 电导率仪, 低压冲洗阀, 欠水保护器, 压力表 7KG 一个, 25KG 三个, 调解阀, 车间水路管件, 等其他管件。 6.运行保障: 满足技术方案的产量需求, 设备用料达到食品生产的相关要求。 7.包含安装、调试、设备管理人员培训。约定的运行期内检修及维护。	1	58800	58800
7	机器连接电缆	m	铜芯电缆 YJV-3*6+1*4mm²	200	28.72	5744
8	机器连接电缆	m	铜芯电缆 YJV-3*10+1*6mm²	425	43.03	18287.75
9	机器连接电缆	m	铜芯电缆 YJV-3*16+1*10mm²	568	63.39	36005.52
10	全自动装盒机	台	JPD-280 型 (含喷胶机)	1	185000	185000
11	实验室边台水槽	个	1.实验室 1.5 米边台水槽	2	981	1962
12	实验室操作边台	m	实验室操作边台	40	654	26160
13	实验室操作中台	m	实验室操作中台	8	950	7600
14	电磁炒锅	台	1.400 型电磁炒锅	1	39000	39000
15	电叉车	台	电叉车 3 吨带侧移台	1	52000	52000
16	臭氧消毒机	台	臭氧消毒机 YD-DN50 型	6	1635	9810
	分部小计					761273.27
	措施项目					
合 计						4862703.49

第四章 评标办法

1.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1.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仅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1.2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招投标文件规定，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制定本次招标评标办法。并按照“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比。

1.3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就电子化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凡遇到招标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评委会成员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于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评委会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

1.4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须知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根据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按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1.5 同品牌产品投标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 评分标准（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按下列标准打分：

第一部分：投标报价；第二部分：综合标；第三部分：技术标。

投标供应商得分=投标报价得分+综合标得分+技术标得分。投标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数的算术平均值。

3. 评审程序

3.1 资格性审查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照下列内容的要求，对投标供应商进行审查，有

一项不符合的，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不得进入下一评标过程。

序号	审查项	审查标准
1	独立法人	具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独立法人，以供应商营业执照为准；
2	营业执照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2-2024 年任意一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4	依法缴纳税收	供应商提供 2025 年以来任意三个月企业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或承诺书（格式自拟）； （注：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免税证明材料）
5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拟派项目负责人依法缴纳社保或承诺书、身份证及劳动合同等证明材料
6	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	供应商须提供本企业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7	声明函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
8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结束之前通过以下渠道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
注： 以上资格项评审标准中所涉及的证明材料，均以投标文件中所附原件扫描件为准（网页查询以网页截图为准），提供不全或者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没有提供。		

3.2 符合性审查

由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内容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通过，视为未通过该

序号	审查项	审查标准
1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等一致；
2	签字或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签字或盖章要求；
3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4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5	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6	投标报价	只有一个有效投标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价；
7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8	投标承诺函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9	交货时间	符合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10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11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12	其他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审查标准；

项审查，不得进入下一评标过程。

4 评分标准

4.1 政策落实

（一）价格扣除：投标人为小微企业的，且所投标的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则给予该产品报价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投标人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投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小微企业，否则不适用本款规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作为投标人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价格给予 20%的扣除。

所投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企业产品报价=所投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企业产品报价合计×（20%）

同一投标人，小微企业产品企业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含小微企业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即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报价）×价格权值（30 分）

投标人评审价格=报价—小微企业总价×20%

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30 分； 综合标：40 分； 技术标：30 分；	
评分因素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报价分 30 分	投标报价	(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初步评审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 30 分。 (2)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3) 若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或其报价无法正常履行合同的，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报价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对其投标报价在规定时间内提供证明文件并做出澄清，若供应商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评标委员会提出的相关资料证明其报价合理的，评标委员会将视同供应商低于成本价投标及恶意投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注：对中小企业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0-30 分
综合标 40 分	企业业绩	投标人 2022 年以来完成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最高得 4 分。 注：以投标文件中所附供货合同及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为准。	0-4 分
	供货方案	据供应商提供的供货方案先进、合理、思路清晰，完全满足采购单位的采购要求，进行综合比较评定后分档得分： 1、方案架构清晰合理、技术先进、逻辑清晰可行的得 5 分； 2、方案架构基本清晰合理、技术基本先进、逻辑基本清晰的得 3 分； 3、方案架构不清晰合理、技术不先进、逻辑不清晰的得 1 分。 4、未提供方案或方案有重大不合理性或完全不可行的不得分。	0-5 分

	质量保证措施	投标人在满足招标文件的基础上,能够提供质量保证措施先进性、可靠性、稳定性、整体性、安全性等全面合理可行的进行评比打分。 1、质量保证期内、外服务内容全面完整,细节详尽,切实可行的得 6 分; 2、质量保证期内、外服务内容比较完整,细节简要,一般可行的得 4 分; 3、质量保证期内、外服务内容细节简要,大致可行的得 2 分; 4、质量保证期内、外服务内容不合理可行但有此描述的得 1 分; 5、投标人没有提供上述内容或所提供上述内容不符合本项目要求的不得分。	0-6 分
	交货、验收、安装调试方案	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交货、验收、安装调试方案打分: 1、交货、验收、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全面、合理、详细、保障措施具体明确,得 5 分; 2、交货、验收、安装调试方案内容较全面合理、保障措施较具体明确,得 3 分; 3、交货、验收、安装调试方案内容不够合理、保障措施不够具体明确,得 1 分; 4、未提供或缺项不得分。	0-5 分
	培训方案	根据设备特点, 制定培训方案和计划: 1、方案及计划完整, 计划安排全面合理, 培训内容详实的, 得 5 分; 2、方案及计划安排基本合理, 培训内容详实的, 得 3 分; 3、方案及计划安排差的, 培训内容差的, 得 1 分; 4、未提供技术培训方案的, 不得分。	0-5 分
	人员配备计划	1、根据人员配备计划的合理性与完整性, 人员配备非常齐全、合理的得 5 分; 2、人员配备较齐全、较合理的得 3 分; 3、人员配备不齐全的得 1 分; 4、缺项不得分。	0-5 分
	售后服务及优惠承诺	1、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提出的售后服务承诺(承诺包括但不限于: 售后人员、售后体系、厂家保障、现场实施保障、日常维护、售后服务维修响应时间、维修响应方式、提供服务培训等与售后有关内容)的优越性进行综合比较, 内容具体全面、可操作性强的, 得 7 分; 内容全面、可操作性较强的, 得 5 分; 内容基本全面、可操作性基本可行的, 得 3 分; 内容一般的, 得 1 分; 缺项不得分。 2、根据各投标人售后服务中对质保期满后的收	0-10 分

		费标准等方面所做出的承诺情况进行横向对比后，内容具体全面、承诺合理得当的，得 3 分；内容较全面、承诺较合理的，得 2 分；内容不全面、承诺一般的，得 1 分；缺项不得分。	
技术标 30 分	技术参数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技术性能指标（技术规格偏离表及其他技术资料）进行评审，所投产品技术参数、性能及产品功能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基本分 30 分。 1.技术参数，若所投产品与招标文件技术性能指标要求负偏离即在基本分 30 分的基础上扣 2 分，依此累计，扣完为止。	0-30 分
投标供应商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得分+技术标得分+商务标得分。 评委小组完成对投标报价、技术标和商务标的汇总后取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投标供应商所承诺的应达到的本项目质量标准及其他承诺应达到的标准所包含的所有费用。 注：1、以上业绩、证书等文件证明材料应将原件扫描件制作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评标时以供应商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2、评标开始后，不再接受任何补充材料。 3、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信息的真实性、有效性、清晰可辩性负责。 4、评审标准中涉及的网页查询的查询时间、供应商自行出具的承诺函时间均不得早于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时间，否则，该项按无效处理。 5、以上项目若缺项的，该项为 0 分。			

4.2 计分办法

计分过程中按四舍五入的法则，取至小数点后 2 位，投标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最终结果取至小数点后 2 位。评标委员会将按投标供应商得分高低排序向采购人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

注：所有未进入详细评审的投标作为无效投标，其报价不作为评分依据。

5.其他事项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合同仅供参考）

供方：

需方：

供方持的中标/成交通知书，根据招标文件、供方的投标/报价等文件[项目编号：]，按照《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供需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本合同名称：

二、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元（大写： ）。

三、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所供货物必须首先符合有关国家强制性规定、国家（行业）标准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供方应提供全新未拆封产品（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如确需拆封的，应在供货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否则视为不能交货。供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需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需方对货物规格、型号、质量有异议的应在收到货物后15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需安装调试成套设备的提出异议的期限为_日。

四、售后服务承诺：

1、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2、解决问题时间：

3、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

售后服务机构：

地址：

联系人：

4、其他服务承诺：

五、合同履行地点及进度：合同生效后，供方应于年月日前按需方要求在（需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本项目的交货、安装、调试。货物运送的费用由供

方负责。需方应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提供符合安装条件的场地、电源、环境等。

六、供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向需方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合格证书及其它相关资料，否则按不能交货对待。

七、人员培训：供方免费对需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直到需方人员熟练操作或掌握为准。

培训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培训时间：

培训方式：

八、验收要求。

1、供方履约完毕及时向需方提出验收申请。

2、需方在收到供方验收申请后_____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九、付款程序、方式及期限：

1、供方开具以需方单位名称为抬头的发票。

2、付款方式：按财政规定管理办法支付。

十、违约责任：

供方所交付的系统软件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及合同要求的，或者供方不能交付货物或完成系统安装、调试的，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总值10%的违约金，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供方如逾期完成的，每逾期一日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的0.5 %违约金。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需方应向供方偿付拒收拒付部分设备款总额0.01 %的违约金；需方如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付款一日的需方应向供方偿付所欠合同金额0.01 %的违约金。

十一、供需双方应严格遵守招标文件要求，如有违反，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处理。

十二、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定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质量检测或鉴定。

十三、项目招标文件及其修改和澄清、及供方投标文件、供方在投标中的有关承诺及声明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

由供需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签订合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不能违反招标文件及供方的投标或报价文件所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知识产权：供方须保障需方在使用该项目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需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供方应赔偿该损失。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址

十七、合同生效、备案及其它

1、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需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1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上传至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备案。

3、本合同一式6份，供需双方各持3份

供方（公章）：

需方（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第六章 电子化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法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报价一览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投标承诺函
- 六、投标供应商情况
- 七、综合标
- 八、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们收到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的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招标采购活动并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此次总报价为（大写）_____人民币（小写：_____元），交货时间_____，交货地点_____，质保期_____，投标有效期_____。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我们同意本招标文件中有关有效期的规定。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公司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7）投标报价含货物、运输、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税金等一切费用。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法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报价一览表

2.1 投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内容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手机号)	
备注			

注：投标报价仅且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出现两个及以上报价，否则作废标处理。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法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2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2								
..								
..								
..								
..								
..								
..								
合计(元)								

注：投标人应按本表“列”的内容要求逐项认真填报，产品产地的填报应至少精确到市级行政区域，因填报不完整而引起的投标风险，由投标人承担。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法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3 货物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功能参数	投标功能参数	偏离说明	备注

注：注:供应商应按本表“列”的内容要求逐项认真填报，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因技术参数内容较多，此表只填有偏离的，无偏离此表可不填列内容或填写“无”。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法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原件扫描件）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法人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日期： 年 月 日

（后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原件扫描件）

五、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公司作为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开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提出异议，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招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目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成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单位带来优惠的任何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四、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法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投标供应商情况

1、企业基本情况表

投标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时间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注册资金				
营业执照号			有效期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法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

姓名		年龄		
职务		电话		
从事工作年限				
...				
近 3 年以来完成的项目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地点	时间	备注
1				
...				

注：应附项目负责人社保、身份证、劳动合同等证明材料。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法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格式自拟，应逐页加盖单位及法人电子签章）

七、综合标

1、业绩一览表及证明材料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时间	建设单位	单位地址	联系人及电话
1					
2					
..					
..					
..					
..					
..					
..					

注：投标人所列项目清单应附供货合同及中标通知书，时间要求为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法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1、中小企业声明函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九、其他资料

（招标文件、评分办法中提到的其他资料及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应逐页加盖单位及法人电子签章）